

中山大学旅游学院 2021 年专业型硕士 (MTA) 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 号)、《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2 号)和中山大学《关于做好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及我院各学科专业考生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分数线和复试名单

1. 我院旅游管理专业复试分数线按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和提前面试通过考生两类分别划定分数线,具体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复试分数线			备注
		总分	政治/外语	业务课	
125400	旅游管理	180	50	120	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
125400	旅游管理	170	42	84	提前面试获得“通过”和“有条件通过”的考生

2. 初试成绩符合我院复试分数线要求者,按学科专业总分从高到低,分“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提前面试“通过”、提前面试“有条件通过”、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4 类考生确定本学科专业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3. 考生可以通过学院官网查询复试名单(见附件 1)。

4. 各专业拟招生人数如下,将根据情况调整,最终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总计划	已招推免生	公开招考计划	备注
125400	旅游管理	90	0	90	

二、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于 3 月 24 日前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材料以原件扫描件或照片电子版的形式，通过邮件形式提交，请将所有材料按下述顺序整合为一份 PDF 文件，发送邮件至旅游学院邮箱：stm@mail.sysu.edu.cn，PDF 文件及邮件标题命名格式：“MTA 考生编号-姓名-资格审查材料”，入学复查时核对原件。

（一）资格审查材料

1.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需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2. 初试准考证。

3. 学籍学历证明，办理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4.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复印件须有“原件复印”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

5.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6. 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

具的认证报告。

7. 网上报名出现学籍学历错误信息的考生还须提供资料：《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有效的学籍、学历验证书面报告。

8. 在读研究生需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提交入学前完成原学校退学手续的承诺书中。

9.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二）复试补充材料

根据学校复试要求，我院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察，请参加外语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核的考生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工作简历、工作获奖、社会服务等相关补充材料，作为复试综合评价的评分依据。

以上材料，复试前提交原件扫描件，入学复查时核对原件。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资格审查材料恕不退回。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复试资格。

三、复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一）复试方式

1. 复试方式：现场复试。
2. 复试总分：复试总分占入学总成绩的 50%。
3. 考核时间：每位考生的复试总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4. 考核办法：笔试+面试。

（二）复试内容

复试考核内容由思想政治考核、专业课考核、外语能力及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考核三部分构成,复试总分为 300 分。

1. 思想政治理论考核（满分 60 分）

考试内容：重点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理论水平。所有考生皆需参加该项考试，由学校统一命题。

考试时间：1.5 小时

考试方式：现场闭卷笔试

2. 专业课考核（满分 60 分）

考试内容：重点考查考生对专业理论及相关知识的掌握是否扎实、深厚和宽广，是否具备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的的基本要求。未参加过提前面试和提前面试成绩为不通过的考生需要参加此项考核。

考试时间：1.5 小时

考试方式：现场闭卷笔试

3. 外语能力及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考核（满分 180 分）

考核内容：重点考查考生外语应用的基本能力，是否具备本专业研究生入学的的基本要求；考查考生的知识结构、实践能力、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以及道德品质和心理素质等。未参加过提前面试和提前面试成绩为不通过的考生需要参加此项考核。

考核时间：每名考生 20 分钟

考核方式：现场面试。复试小组对参加面试的考生进行逐个考核，考生当场回答问题，必要时，复试小组成员会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注：参加过提前面试并获得“通过”或“有条件通过”的考生，只需完成思想政治考核笔试内容。

（三）考核评分

每位考生复试结束后，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复试小组成员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复试成绩。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四、复试成绩

1.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即为入学考试总成绩，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

2. 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1）已通过提前面试考生思想政治理论考试达标后，提前面试成绩为“通过”的考生按提前面试报考志愿优先进行拟录取；

（2）在提前面试中获得“有条件通过”评定的考生，按入学考试总成绩从高至低排序进行拟录取。

（3）上述“有条件通过”评定考生，如按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序未能被“有条件通过”复试方式录取，且初试成绩达到“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复试分数线要求，将与“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复试形式考生一起，根据“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招生人数按入学总成绩从高到低依序录取。

(4)“未参加提前面试考生/提前面试未通过考生”考生经过复试后，按入学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按报考方向进行排名进行拟录取。

此外，总成绩同分情况下按照初试成绩排序。

3.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2) 专业课考核不合格。

(3) 未参加复试或复试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复试满分的60%为不合格)。

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信息公布

将在本单位网站公布复试录取方案、分专业的拟招生人数、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安排、调剂信息、复试结果等信息。对参加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考生的相关情况，在公布考生名单时将进行说明。

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

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

六、其他事项

1. 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开通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

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 本办法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咨询

中山大学旅游学院

电话：020-84114584

邮箱：yangy256@mail.sysu.edu.cn

（二）申诉

中山大学旅游学院

电话：020-84114584

（三）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旅游学院

2021年3月22日

附件：1. 复试名单；
2. 复试安排